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區1樓

承辦人：鄭慶浩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7077

傳真：02-27205321

電子信箱：a64058@gov.taipei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1430650061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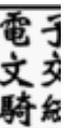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影本1份 (35618392_11430650061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新加坡商美納里尼醫藥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回收「樂疴遁軟膏（衛署藥製字第031150號）」之市售品，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1月16日衛授食字第1131415117號函辦理。
- 二、案係旨揭公司未依衛生福利部111年6月1日衛授食字第1111405124號及 1111405124A號函完成旨揭藥品中文仿單變更，且查該等藥品之許可證有效期限分別係107年11月25日，然屆期後並未辦理許可證效期展延，為避免民眾取得之藥品係安全資訊不完整者，致生使用上的風險，應依114年1月16日衛授食字第1131415106號公告辦理回收作業。
- 三、請轉知所屬會員，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
- 四、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請協助輔導貴轄業者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應配合回收作業。



正本：臺北市藥師公會、台北市藥劑生公會、台北市醫師公會、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各縣市衛生局(除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連江縣衛生福利局(已停用)除外)(含附件)、連江縣衛生局(含附件)



裝

訂

線

